

參訪 131 縣道防落石網工程等項基礎建設。

- (七)、本會創會會員賴衡堔建築師不幸於 107 年 11 月 11 日過世，於 12 月 1 日舉行告別式，由陳理事長代表本會前往致祭。
- (八)、本會能源開發技術委員會主委張楨驩教授於 11 月初率本會投標-宜蘭縣大同鄉參與再生能源設置補助計畫之推動等技術服務：自提台東縣延平鄉紅葉村設置綠能發電補助計畫向經濟部能源局申請，兩案均順利取得履約中。
- (九)、本會 107 年 12 月 9 日在第一大飯店敘香園召開本會第一屆第九次理監事會聯席會議，會中審議通過 108 年度預算及工作計畫書草案。
- (十)、本會創會第一屆選任職員(理監事)功在本會，列簡歷冊如附件一。

八、討論提案：

提案一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本會 107 年度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及基金收支表等，提請審議。

說明：本案 107 年度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及基金收支表等四項表格(如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本會 108 年度工作計畫書、經費收支預算表及聘僱工作人員簡歷待遇表，提請審議。

說明：本案依本會章程第三十三條規定，已於 107 年 12 月 9 日提本會第一屆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討論通過，並於 107 年 12 月 12 日以中基字第 107001212 號函送內政部及營建署備查在案；本會 108 年度工作計畫書、經費收支預算表及本會聘僱工作人員簡歷待遇表(如附件三、四、五)。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本會成立屆三週年，建請會員踴躍轉為永久會員，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會章程第七條及第三十條-永久會員(包括個人及團體會員)條款經第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明訂，考量會員因工作忙碌疏忽未繳納會費，建請本會會員踴躍申請成為永久會員。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建請本會增聘黃然教授、蘇錦江教授擔任顧問，指導本會會務推動，提請討論。

說明：本會目前已聘顧問為王明德董事長、黃世孟教授、彭振聲副市長及許文龍前署長，對本會多所提示，擬增聘兩位黃然及蘇錦江兩位教授擔任顧問。

決議：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人：朱俊源會長

案由：建請本會會員踴躍參加「2019年第三屆海峽兩岸職業教育與創業研討會」，提請討論。

說明：「2019年第三屆海峽兩岸職業教育與創業研討會」訂於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於新北市淡水區福格大飯店會議中心召開，本研討會係由中華勞工共同品質產物提昇暨就業輔導促進會在台北發起主辦的兩岸跨地區學術與實務交流活動，本會為協辦單位，敬請會員踴躍報名參加，希藉由該研討會，增加創業及就業機會，並增進兩岸交流及廣結人脈。

決議：照案通過，由本會會員自行踴躍參加，共襄盛舉。

提案二

提案人：章致一會員

案由：建議本會成為國內營建產業發展的重要平台，提請討論。

說明：國內的營建產業，如果只是代工性質，永續發展不易應該在整條營建產業鏈，在各自專業領域上互相的分工團結，營建業務及技術才能蓬勃發展與精益求精。而這條產業鏈必須要有平台，本會扮演平台角色，深耕及協助營建產業發展，就像韓國瑜市長推動高雄市「貨賣得出去、人要進得來、高雄發大財」政策一樣。在此建議本會積極整合及協助協會各會員分工團結及產業發展，協助會員產業升級及業務走向國際化。

決議：本會在第二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議，設立營建產業技術、工法及材料設備創新及產業升級平台，協助產業界永續經營。

十、第二屆理監事選舉：

1. 11:00 由主席說明投票規則，並介紹理監事候選人後投票，共計投入理事、監事之票匭各有 65 張選票。
2. 11:20 由翟常務監事監辦下辦理開票，當選之理事及候補理事名錄如附件七；當選之監事及候補監事如附件八。

十一、專題演講：(略)

十二、本會各技術委員會交流及餐敘：